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 转发《科技部 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关于举办 2026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 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落实中国科协、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科普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组织好 2026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现将《科技部 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关于举办 2026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的通知》（附件 1）转发给你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1.各高校要把举办科技活动周和科技工作者日活动作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勉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厚植报国情怀、发扬奋斗精神的重要指示，推动落实党中央关于科技创新重大决策部署的一项重要任务，加强统筹协调和资源共享，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创新活动内容和形式。

2.鼓励各高校结合科研优势和学科优势，依托全国重点实验

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等科研基地以及博物馆等平台，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组织开展各类线上和线下科普活动，积极向社会开放。

3.鼓励各高校科研人员和科研团队将科研成果转化为科普资源，包括出版科普书籍，组织科普展示、演示实验、高新成果展示等，设置互动项目，使社会公众近距离感受高新技术成果。

4.鼓励各高校与中小学加强对接，建立常态联动机制，协同推进大中小学科学教育，营造良好的科学教育“生态圈”。

5.各高校应建设师生协同、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科普队伍，加强科普队伍规范管理和专业培训。积极对接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科普中国等国家级平台及主流媒体，扩大优质科普内容传播覆盖面。

二、材料报送

1.请总结本单位2026年科技活动周和科技工作者日活动(应包括开展的活动内容与特点、取得的成效与经验、未来工作计划、有关活动照片等)，形成总结报告，并提交报告WORD版以及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PDF电子版。

2.请各高校梳理整合本单位优质科普资源，包括科普教材、短视频、图文手册、线上科普课程等，并填写附件2、附件3；统计本单位科学技术协会情况，并填写附件4，后续我司将择优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展示。

请于6月15日前，将上述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老师

联系电话：010-66096865

电子邮箱：kjlw6933@moe.edu.cn

- 附件：1. 科技部 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关于举办 2026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的通知
2. 科普资源汇总表
 3. 科普资源授权书
 4. 高校科学技术协会情况表

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

2026年4月28日

